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合同签署情况

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2016年4月7日，北京子公司和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以联合体的方式签订了阿联酋ITTihad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的《年产33万吨文化纸工程》总承包合同。北京子公司为项目总承包商，负责该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指导开机、质保管理等工作，合同额为2.555亿美元（约合16.54亿元人民币，占公司2015年度营业收入35.24%）。主合同自签订日起正式生效，总工期为自合同启动之日起22个月。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交易对方概况

公司名称：Ittiha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LC

ITTihad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P.O. Box 41188 Abu Dhabi, U.A.E.

法定代表人：Jawaan Al Khaili

注册资本金：50万迪拉姆

2、交易对方介绍

ITTihad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是一家私营跨行业大型企业，成立于2008年，总部位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布扎比，投资范围包括建材、轻工、石油化工、锻造、医药及工程承包和贸易服务等多领域，主要业务集中在中东、北非及欧洲和北美地区，2015年营业额16亿美元。

证券代码：002116 证券简称：中国海诚 公告编号：2016-005

ITTIHAD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2015年度公司与ITTIHAD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未签署过相关业务合同。

3、交易对方履约能力分析

阿联酋ITTIHAD年产33万吨文化纸EPC总承包项目的建设资金全权由业主方ITTIHAD公司筹集，30%的资金是企业自有资金，70%为银行贷款，融资方为NBAD，FGB、伊斯兰银行等国际银行。

三、合同主要内容

本工程内容主要包括一条850吨/日商品浆碎解线、33万吨/年文化用纸生产线（含小裁）及相关配套的两台50吨燃气锅炉和污水处理厂等辅助设施。合同工期为启动日后22个月，启动日将在北京子公司在合同生效60天内开具履约保函和预付款保函后由业主确定。

付款方式如下：

设计费：预付款40%，进度款60%（开工许可完成）；

设备款（含安装费）：预付款15%；银行信用卡支付60%，验收合格后支付25%；

土建施工：预付款15%；月进度款支付80%；质保金5%。

北京子公司需开具上述预付款金额对应的预付款保函，同时开具10%的履约保函。业主在收到预付款保函后14天内支付预付款。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制浆造纸行业经验丰富，技术实力雄厚，完全具备履行该合同的能力。公司及北京子公司对该项目高度重视，2015年初就成立了由国家级设计大师作为高级顾问的公司直管项目部，并在阿联酋阿布扎比设立了分公司，为该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该合同的正常履行对公司提升海外项目的总包能力、扩大行业影响力及在合同期内相应年度的经营业绩将会产生积极影响。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一）合同中约定的违约责任

合同规定承包商的违约责任：

- 1、未能遵守履约担保的规定；
- 2、放弃工程或不继续履行合同的义务；

证券代码：002116 证券简称：中国海诚 公告编号：2016-005

3、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开工、延误和暂停、未按约定工期竣工移交；

4、向任何人贿赂等，雇主可选择终止合同，从承包商处收回雇主蒙受的任何损失和损害赔偿费，以及完成工程所需的任何额外费用。

（二）相关风险分析

1、政治风险：近年来，中东的政局一直处于不稳定的状态，从近年的情况看，虽然阿联酋出现政局不稳的机率很小，但由于地缘政治关系复杂，在项目执行过程依然存在由于教派冲突引发的各类政治风险。

2、政策及法律风险：阿布扎比酋长国的法律与施工政策与其他酋长国如迪拜差别很大，公司会加强法律学习并由法律顾问实时把控项目所在国相关法规的变化，从而避免因此造成损失。

3、汇率风险：合同主货币为美元（含部分欧元），土建施工合同将采用当地货币迪拉姆，美元与人民币、迪拉姆与美元的汇率变化都将直接影响本项目的预期损益。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该项合同的履行情况；
- 2、《阿联酋ITTIHAD PM1 EPC项目总承包合同》。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11日